证券代码:002254 证券简称:泰和新材 公告编号:2020-037

烟台泰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宋西全、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顾裕梅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顾裕梅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88,784,349.58	655,729,235.15	-25.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2,628,901.71	40,978,509.81	28.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8,103,015.62	33,681,213.03	42.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826,184.80	45,749,017.79	-71.9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7	28.5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7	28.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2%	1.88%	0.34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555,348,356.44	4,305,252,399.77	5.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397,436,721.19	2,344,609,640.33	2.2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5,046.4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355,272.3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277,142.9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70,87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952,658.8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59,786.72	
合计	4,525,886.09	--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5,25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烟台泰和新材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5.50%	216,868,000			
侯仁峰	境内自然人	2.79%	17,052,200			
孙田志	境内自然人	1.30%	7,953,700			
白艳明	境内自然人	1.29%	7,872,000			
柴长茂	境内自然人	1.25%	7,616,380			
丁荣儿	境内自然人	1.13%	6,931,900			
刘国栋	境内自然人	1.10%	6,709,4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03%	6,312,900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三零三组合	其他	0.96%	5,854,634			
海方圆达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方圆-东方38号私募投资基金	其他	0.86%	5,265,48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烟台泰和新材集团有限公司	216,868,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6,868,000			
侯仁峰	17,052,200	人民币普通股	17,052,200			
孙田志	7,953,700	人民币普通股	7,953,700			
白艳明	7,872,000	人民币普通股	7,872,000			
柴长茂	7,616,380	人民币普通股	7,616,380			
丁荣儿	6,931,900	人民币普通股	6,931,900			
刘国栋	6,709,400	人民币普通股	6,709,4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6,312,900	人民币普通股	6,312,900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三零三组合	5,854,634	人民币普通股	5,854,634			
上海方圆达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方圆-东方38号私募投资基金	5,265,480	人民币普通股	5,265,48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烟台泰和新材集团有限公司与上述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未知其他股东相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侯仁峰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数量7,005,000股,普通账户持有数量10,047,200股,实际合计持有17,052,200股;孙田志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数量7,953,700股,普通账户持有数量0股,实际合计持有7,953,700股;白艳明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数量7,840,000股,普通账户持有数量32000.00股,实际合计持有7,872,000股;柴长茂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数量6,550,880股,普通账户持有数量1,065,500股,实际合计持有7,616,380股;丁荣儿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数量6,931,900股,普通账户持有数量0股,实际合计持有6,931,900股;刘国栋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数量6,709,300股,普通账户持有数量100股,实际合计持有6,709,400股;上海方圆达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方圆-东方38号私募投资基金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数量5,265,480股,普通账户持有数量0股,实际合计持有5,265,480股。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交易性金融资产较期初上升277.51%,主要是期末未到期的结构性存款增加。

2、应收票据较期初下降40.33%,应收账款较期初上升180.33%,主要是受疫情影响下游回款减少,应收账款增加。

3、短期借款较期初增加27,600.79万元,主要用于日常生产经营活动。

4、其他应付款较期初上升59.14%,主要是期末应付利息以及应付股利增加。

5、营业成本较去年同期下降34.40%,主要是销量下降以及生产成本降低影响。

6、研发费用较去年同期下降39.42%,主要是疫情影响研发支出减少。

7、财务费用较去年同期上升479.59%,主要是银行借款增加,利息费用增加。

8、资产减值损失较去年同期上升3621.53%,主要是期末氨纶库存增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增加。

9、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下降71.96%,主要是本期销售收入下降,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

10、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下降239.58%,主要本期购买结构性存款造成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增加。

11、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上升13984%,主要是本期取得银行借款增加。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9年公司启动了吸收合并烟台泰和新材集团有限公司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项目,本年度截止到本报告披露日,该事项的重要节点公告情况如下: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2020-001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	2020 年 01 月 07 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orgId=9900004933&stockCode=002254&announcementId=1207227336&announcementTime=2020-01-07
烟台泰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烟台泰和新材集团有限公司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	2020 年 01 月 21 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orgId=9900004933&stockCode=002254&announcementId=1207271533&announcementTime=2020-01-21
2020-011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重组问询函的回复公告	2020 年 02 月 11 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orgId=9900004933&stockCode=002254&announcementId=1207300375&announcementTime=2020-02-11
2020-014 关于公司本次重组方案获得烟台市国资委批复的公告	2020 年 02 月 11 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orgId=9900004933&stockCode=002254&announcementId=1207300372&announcementTime=2020-02-11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0 年 02 月 13 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orgId=9900004933&announcementId=1207304086&announcementTime=2020-02-13
通知债权人公告	2020 年 02 月 13 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orgId=9900004933&announcementId=1207304084&announcementTime=2020-02-13
2020-017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的公告	2020 年 02 月 25 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orgId=9900004933&stockCode=002254&announcementId=1207319812&announcementTime=2020-02-25
2020-022 关于调整重大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方案及重组报告书修订说明的公告	2020 年 03 月 19 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orgId=9900004933&stockCode=002254&announcementId=1207382923&announcementTime=2020-03-19
2020-023 关于不调整本次吸收合并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的公告	2020 年 03 月 19 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orgId=9900004933&stockCode=002254&announcementId=1207382924&announcementTime=2020-03-19
2020-025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	2020 年 03 月 20 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orgId=9900004933&stockCode=002254&announcementId=1207385533&announcementTime=2020-03-20
关于吸收合并烟台泰和新材集团有限公司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说明的公告	2020 年 04 月 08 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orgId=9900004933&stockCode=002254&announcementId=1207461832&announcementTime=2020-04-08
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之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	2020 年 04 月 08 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orgId=9900004933&stockCode=002254&announcementId=1207461833&announcementTime=2020-04-08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四、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五、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七、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0 年 01 月 21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orgId=9900004933&stockCode=002254&announcementId=1207284093&announcementTime=2020-01-23%2010:28
2020 年 01 月 22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orgId=9900004933&stockCode=002254&announcementId=1207284094&announcementTime=2020-01-23%2010:29
2020 年 01 月 22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orgId=9900004933&stockCode=002254&announcementId=1207284095&announcementTime=2020-01-23%2010:30

烟台泰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长:宋 西 全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195 证券简称:二三四五 公告编号:2020-031

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19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度报告已于2020年4月30日披露,为使广大投资者了解公司2019年度报告和经营情况,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本公司将于2020年5月8日(星期五)下午16:00-18:00在全景网举办2019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全景·路演天下"(http://rs.p5w.net)参与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

出席本次年度报告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陈于冰先生,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邱俊祺先生,董事、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黄国敏先生,独立董事徐骏民先生。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002195 证券简称:二三四五 公告编号:2020-027

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含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额度内可滚动使用,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短期流动资金贷款、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和国内延期信用证等,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12个月内。

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办理本次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相关的全部手续,包括但不限于与银行进行具体洽谈、签署相关协议等。最终授信额度和期限以银行实际审批的为准。

特此公告。

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002195 证券简称:二三四五 公告编号:2020-026

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一)变更原因

2017年7月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新准则规定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新收入准则,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新收入准则,非上市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新收入准则。

(二)变更日期

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规定自2020年1月1日起实施上述会计准则。

(三)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会计政策。

(四)变更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中的规定执行。

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1、将现行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

2、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

3、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更明确的指引;

4、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首次执行本准则的企业,应当根据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准则,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修订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相应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当期和会计政策变更之前的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和调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涉及以往年度的追溯调整。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及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独立董事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执行新会计政策能够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002195 证券简称:二三四五 公告编号:2020-030

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兹定于2020年5月21日(星期四)下午14:00召开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将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股东大会为2019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

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董事会依据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的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5月21日(星期四)下午14:00-16: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0年5月21日(星期四)。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0年5月21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0年5月21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现场会议召开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碧波路699号博雅酒店碧波厅C厅

6、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行使表决权。

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7、股权登记日:2020年5月15日(星期五)

8、本次股东大会出席对象

(1)截至2020年5月15日(星期五)下午15:00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以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本次股东大会的审议事项

1.审议《公司2019年度报告》及摘要;

2.审议《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审议《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报告》;

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就2019年度的相关工作进行述职。

4.审议《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报告》;

5.审议《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审议《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本议案为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已审议通过的议案);

8.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中注册资本及股份总数相应条款的议案》(本议案为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已审议通过的议案);

9. 审议《关于回购注销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本议案为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已审议通过的议案);

10.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中注册资本及股份总数相关条款的议案》(本议案为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已审议通过的议案);

11.审议《关于回购注销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2.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13. 审议《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制度部分条款的议案》;

14.审议《关于拟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5.审议《关于补选公司监事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7、8、9、10、11、12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需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提案7表决通过是提案8表决结果生效的前提,提案9表决通过是提案10表决结果生效的前提,提案7-11表决通过是提案12表决结果生效的前提。

本次会议审议的提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含本数)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上述提案7、提案8已经2019年9月2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提案9、提案10已经2019年11月18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其余提案已经2020年4月28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或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19年9月3日、2019年11月19日及2020年4月30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1.00	《公司2019年度报告》及摘要	√
2.00	《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3.00	《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报告》	√
4.00	《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报告》	√
5.00	《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00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中注册资本及股份总数相应条款的议案》	√
9.00	《关于回购注销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中注册资本及股份总数相关条款的议案》	√
11.00	《关于回购注销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1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
13.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制度部分条款的议案》	√
14.00	《关于拟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5.00	《关于补选公司监事的议案》	√

四、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

2020年5月2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30-15:30)

2、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环科路555弄2号楼9楼

邮政编码:201203

联系电话:021-64822345 传真:021-64822236

3、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或者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出席代表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证券帐户卡;授权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证券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恕不接受电话登记。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会议会期预计为半天。

(二)本次大会不发放礼品和有价证券,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三)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需出示登记手续中所列明的文件。

(四)会议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邱俊祺

联系电话:021-64822345 传真:021-64822236

电子邮箱:stock@2345.com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30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 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195,投票简称:"二三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5月21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5月21日午9:15至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 ,代表本人(本单位) 、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 出席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单位)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提案行使表决权。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的表决情况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1.00	《公司2019年度报告》及摘要	√			
2.00	《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3.00	《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报告》	√			
4.00	《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报告》	√			
5.00	《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00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中注册资本及股份总数相应条款的议案》	√			
9.00	《关于回购注销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中注册资本及股份总数相关条款的议案》	√			
11.00	《关于回购注销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1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			
13.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制度部分条款的议案》	√			
14.00	《关于拟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5.00	《关于补选公司监事的议案》	√			

注:

1、请在"同意"、"反对"、"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或不选无效;

2、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本次股东大会需审议的所有议案(累积投票提案除外)表达相同意见;如"总议案"三项均为空白,则以各具体议案的投票结果为准。如"总议案"和各具体议案均进行了投票,以"总议案"的投票结果为准;若"总议案"及全部具体议案的三项均为空白,视为弃权;

3、如委托人未对投票作明确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4、本委托书的有效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性质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时间: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195 证券简称:二三四五 公告编号:2020-025
债券代码:112699 债券简称:18二三01

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减资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2019年度业绩水平未达到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期第三次解除限售及预留部分第二次解除限售的业绩考核目标,根据《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对该部分共计52名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合计4,505.67万股进行回购注销。上述事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回购注销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4)。实施回购注销上述52名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4,505.67万股后,公司注册资本将随之发生变动。

此外,公司2019年9月2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已审议通过回购限制性股票数量269,880股、2019年11月18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已审议通过回购限制性股票数量253,500股,详见公司分别于2019年9月3日及2019年11月19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减资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0、2019-077)。

上述回购注销事项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5,770,427,743股减至5,724,847,663股。公司的注册资本将由5,770,427,743元变更为5,724,847,663元,不低于法定的最低限额。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规定,上述回购注销事项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涉及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

本公司各债权人如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002195 证券简称:二三四五 公告编号:2020-020

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0年4月28日,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议案尚需提交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利润分配方案基本情况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20]第ZA12188号《审计报告》确认,2019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010,687,540.52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101,068,754.05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745,406,078.67元,减去2018年度利润分配(每10股派0.3元现金)131,388,066.75元(已扣除离职及预计不能解锁限制性股票股利),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523,636,798.39元。年末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7,893,065,137.03元,资本公积为476,756,470.19元。

因公司拟回购注销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含本次董事会审议回购限制性股票数量45,056,700股、2019年9月2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已审议通过回购限制性股票数量269,880股、2019年11月18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已审议通过回购限制性股票数量253,500股),若回购注销实施完成,公司总股本将由5,770,427,743股减至5,724,847,663股。

董事会基于公司利润分配原则的一贯性,决定提议对2019年度利润的分配预案为拟以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股利0.15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不进行送股或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公司董事会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同时,该方案严格遵循了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和公司《未来三年(2018年-2020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要求,且与所处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不存在重大差异。

《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二、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本次利润分配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及利益,同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与公司业绩成长性匹配,有利于公司今后稳定发展。公司本次利润分配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不会损害公司和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我们同意《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其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其他说明

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本次利润分配方案需经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002254 股票简称:泰和新材 公告编号:2020-036

烟台泰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烟台泰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例行会议)于2020年4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宋西全先生召集,会议通知于2020年4月17日以专人送达和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